

艺术与建筑学院第十六届“我爱我”大学生心理健康节系列活动

一心理漫画比赛通知

一、活动主题

以画绘心、悦纳自我

二、活动宗旨

宗旨在于运用漫画这一艺术形式来表达和传达心理健康的重要性，通过视觉叙事的方式来展现个体的自我内心世界和情感体验。

三、承办单位

“心沁心语”心理辅导站（艺术与建筑学院）

四、活动对象：

厦门兴才职业技术学院全日制在校学生

五、活动时间及方式

参赛时间：2024年5月6日-5月17日

方式：以各个学院心理辅导站为单位将遴选的手抄报在5月17日前交至艺术与建筑学院辅导员办公室（敬业楼A102）

六、作品要求

1、作品须为心理漫画或心理绘画，要求主题鲜明，思想积极健康，具有较高的审美价值和心理健康教育意义。不接受涉及心理异常或心理障碍题材的作品，作品必须为原创，明确无知识产权纠纷。

2、参赛作品可以是单幅的，也可以是连环画，要求表明序号；作品可以是彩色的，也可以是单色的，要求画面清晰，整洁干净。

3、手抄报纸张大小为八开（A3）

4、作品命名格式：作品名、作者姓名、学院年级班级、联系方式（纸张后面）

七、展示细则

将最终评选出来的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以及优秀奖在学校网站、公众号上展示。

八、评比细则

创新（30%）	漫画类型较新颖，原创程度较高。
内容（30%）	原创漫画紧扣主题，能够反映主题，漫画创作必须思想健康，有一定的思想性与教育意义，能促进我校大学生进行自我心理教育。
美工（25%）	美术风格独特，美术功底扎实，画画色调感染力强，整体效果突出。
结构（15%）	构图饱满，布局得当，艺术表现力强，表现形式有特色，具有想象力。

九、奖项设置

比赛设立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奖若干，获奖者颁发校级荣誉证书。

注意事项：

作品内容不得包含色情、暴力、血腥等不良信息，不得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。

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本人此前未经发表的原创作品，不得抄袭剽窃。如因参赛者的抄袭、侵权等行为所引起的法律责任由参赛者自负，大赛主办方有权在大赛的任何阶段单方面取消其参赛及获奖资格。

作品版权归创作者所有，主办方拥有该作品相应的传播使用权，即有权对全部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对外推广，包括电视媒体、网络平台等，作者享有署名权。

“心沁心语”心理辅导站

艺术与建筑学院

2024年5月6日